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ST 科陆　　公告编号：2021042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暨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科陆，证券代码：002121）将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复牌。

2、公司本次第八届董事会选举完成后可能导致控制权发生变更。

3、本次控制权变更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停牌情况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陆电子"）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饶陆华先生拟放弃控制权的通知，公司据此正在筹划董事会、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变更。鉴于该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停复牌业务》的有关规定，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科陆，证券代码：002121）自 2021 年 5 月 10 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具体详见公司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二、董事会、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工作情况

停牌期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三、可能导致的控制权变更情况

截至目前，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41,685,291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 1,408,349,147 股的 24.26%，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第二大股东饶陆华先生截至目前持有公司 341,685,208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 1,408,349,147 股的 24.26%。饶陆华先生已向公司提交了《放弃表决权的承诺函》，饶陆华先生决定放弃行使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1 年 5 月 15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股东放弃表决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第八十四条之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一）投资者为上市公司持股 50%以上的控股股东；（二）投资者可以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 30%；（三）投资者通过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四）投资者依其可实际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五）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将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5 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由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推荐，1 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由饶陆华先生推荐，3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由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如本次《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将占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席位，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依其可实际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

综上所述，在本次第八届董事会选举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由饶陆华先生变更为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四、复牌具体安排

为了保证公司股票的流通性，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停复牌业务》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5 月 17 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五、其他说明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选举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选举事项是否能够最终审议通过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目前，饶陆华先生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 340,573,474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99.67%；处于冻结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 341,685,208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如因司法拍卖、司法强制过户等原因导致饶陆华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减少，饶陆华先生放弃表决权承诺对受让该等股份的其他无关联第三方不具有约束力。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41,685,291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 1,408,349,147 股的 24.26%，为公司第一大股东。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半数以上由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如本次第八届董事会选举事项顺利完成，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将占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席位，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将为公司控股股东。饶陆华先生所持股份被平仓或强制执行等不直接影响公司已选举董事的任职，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仍将保持公司控股股东地位。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ST 科陆　　公告编号：2021041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1 年 6 月 4 日（星期五）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为：2021 年 6 月 4 日下午 14:00 开始，会期半天；

网络投票日期、时间为：2021 年 6 月 4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4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4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 年 5 月 28 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公司董事长饶陆华先生、董事兼副总裁马剑先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黄幼平女士须对《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确定及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饶陆华先生、副总裁桂国才先生、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须对《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回避表决；饶陆华先生、马剑先生、黄幼平女士、桂国才先生、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拟审议如下提案：

提案 1.00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提案 2.00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提案 3.00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提案 4.00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提案 5.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提案 6.0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确定及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提案 7.00　《关于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确定及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提案 8.00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提案 9.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提案 10.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提案 11.00　《关于追加 2021 年度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提案 12.00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提案 13.00　《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提案 14.00　《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4.01　《选举王道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02　《选举刘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03　《选举孙慧荣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04　《选举李才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05　《选举熊晓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06　《选举黄幼平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提案 15.00　《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5.01　《选举张文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5.02　《选举丘运良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5.03　《选举谢华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提案 16.00　《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6.01　《选举陈晔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6.02　《选举廖俊凯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特别强调事项：

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2、公司独立董事盛宝军先生、丘运良先生、张文女士及原独立董事丁海芳女士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本事项不需审议。

3、上述提案 14.00 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举 6 名非独立董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 6，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上述提案 15.00 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举 3 名独立董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 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5、上述提案 16.00 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举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 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6、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 3.00 和提案 7.00 由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提案 14.00 和提案 15.00 由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提案 16.00 由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其他提案均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具体详见公司刊登在 2021 年 4 月 28 日、2021 年 5 月 15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3.00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确定及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确定及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11.00	《关于追加 2021 年度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3.00	《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4.00	《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4.01	《选举王道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2	《选举刘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3	《选举孙慧荣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4	《选举李才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5	《选举熊晓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6	《选举黄幼平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0	《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5.01	《选举张文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5.02	《选举丘运良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5.03	《选举谢华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6.00	《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6.01	《选举陈晔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6.02	《选举廖俊凯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及地点：

（1）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31 日、6 月 1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本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须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进行登记；

（2）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者邮件方式办理登记（信函或邮件方式以 2021 年 6 月 1 日 17:00 前到达本公司为准，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请致电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

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费用：出席会议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3、联系方法：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本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518057

电话：0755-26719528

邮箱：zhangxiaofang@szclou.com

联系人：张小芳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4、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四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说明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21"，投票简称为"科陆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A、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B、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14.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6 月 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4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二：

回 执

截至 2021 年 5 月 28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股，拟参加公司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附注：

回执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章）

日期：

附件三：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 / 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人（单位）参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4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提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3.00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确定及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确定及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11.00	《关于追加 2021 年度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3.00	《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4.00	《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4.01	《选举王道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2	《选举刘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3	《选举孙慧荣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4	《选举李才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5	《选举熊晓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6	《选举黄幼平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0	《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5.01	《选举张文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5.02	《选举丘运良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5.03	《选举谢华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6.00	《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6.01	《选举陈晔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6.02	《选举廖俊凯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注 1：请对提案 1.00-13.00 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同意、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注 2：上述提案 14.00-16.00 表决事项采用累积投票制，每次采用累积投票时，股东拥有的投票权总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与应选人数的乘积。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分开使用，每位股东所投的董事选票数不得超过其累积投票数的最高限额，否则该选票为无效委托；如果选票上的投票总数小于或等于其合法拥有的有效投票数，该选票有效，差额部分视为放弃表决权。

注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ST 科陆　　公告编号：2021039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原定任期至 2022 年 3 月 10 日届满。鉴于公司控股股东饶陆华先生向公司提交了《关于拟放弃控制权的告知函》，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公司拟对第七届监事会提前换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推荐，监事会同意提名陈晔东先生、廖俊凯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刊登在 2021 年 5 月 15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审议。上述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本次监事会换届工作完成后，郭鸿先生、严冬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郭鸿先生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公司监事会对郭鸿先生、严冬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为公司及监事会工作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全体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的履行监事义务与职责。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ST 科陆　　公告编号：2021040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放弃表决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概述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陆电子"）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收到公司股东饶陆华先生出具的《放弃表决权的承诺函》，饶陆华先生决定放弃行使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

二、放弃表决权的情况

1、放弃股份表决权的原因

饶陆华先生在综合考虑其本人实际情况、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后，为保护上市公司及公众股东利益，决定放弃行使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

2、《放弃表决权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基于本人实际情况以及对科陆电子经营、未来发展等方面的考虑，本人不可撤销地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持有科陆电子 341,685,208 股股份，占科陆电子股份总数 1,408,349,147 股的 24.26%。本人承诺放弃本人持有的科陆电子 341,685,208 股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亦不委托任何其他方行使该等股份的表决权，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权利：

①依法请求、召集、召开和出席上市公司股东大会；

②向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提出议案，包括提名、推荐、选举或罢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等；

③对所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上市公司章程规定需要股东大会讨论、决议的事项行使表决权、签署相关文件；

④法律法规或者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所应享有的其他表决权。

（2）在放弃权利期间内，因上市公司配股、送股、公积金转增、拆股等情形导致弃权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本承诺函项下的弃权股份数量应相应调整，该等弃权股份的表决权亦自动全部放弃，本承诺函自动适用于调整后的股份数量。

（3）承诺人向无关联的第三方转让股份，或因司法拍卖、司法强制过户等原因导致本人股份减少时，如受让方受让的股份为承诺人放弃表决权的股份，则该等已转让股份自动恢复表决权的行使。本承诺函对受让该等股份的其他无关联第三方不具有约束力。

（4）在表决权放弃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章程规定本人作为弃权股份的所有权人需要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仍由本人承担并履行。

（5）本承诺函自科陆电子换届选举产生第八届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如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不再为公司控股股东，则本承诺函自动失效。

三、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饶陆华先生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 340,573,474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99.67%；处于冻结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 341,685,208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如因司法拍卖、司法强制过户等原因导致饶陆华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减少，饶陆华先生的承诺函对受让该等股份的其他无关联第三方不具有约束力。公司将积极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ST 科陆　　公告编号：2021038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审议，如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原定任期至 2022 年 3 月 10 日届满。鉴于公司控股股东饶陆华先生向公司提交了《关于拟放弃控制权的告知函》，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公司拟对第七届董事会提前换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饶陆华先生推荐，董事会同意提名王道海先生、刘标先生、孙慧荣先生、李才均先生、熊晓建先生、黄幼平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经第七届董事会提名，董事会同意提名张文女士、丘运良先生、谢华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刊登在 2021 年 5 月 15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目前，独立董事候选人张文女士、丘运良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谢华清先生暂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谢华清先生已作出书面承诺，其将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分别进行了审查，对上述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核无异议。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等的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还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六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提供的渠道反馈意见。

上述董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丘运良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本次董事会换届工作完成后，饶陆华先生、蔡赟东先生、马剑先生、盛宝军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马剑先生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公司董事会对饶陆华先生、蔡赟东先生、马剑先生、盛宝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及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工作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第八届董事会由 6 名非独立董事和 3 名独立董事组成，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的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ST 科陆　　公告编号：2021036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5 月 9 日以传真、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在公司行政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名，其中，董事蔡赟东先生、独立董事张文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投票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饶陆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饶陆华先生向公司提交了《关于拟放弃控制权的告知函》，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公司拟对第七届董事会提前换届。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道海先生、刘标先生、孙慧荣先生、李才均先生、熊晓建先生、黄幼平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上述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1 年 5 月 15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表决结果：

1、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提名王道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提名刘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3、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提名孙慧荣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提名李才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5、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提名熊晓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6、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提名黄幼平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